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环境 公告编号：2026-046
债券代码：110077 债券简称：洪城转债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洪城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11月19日
- 兑付本息金额：110元人民币/张(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11月20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11月20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11月16日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11月19日

自2026年11月17日（可转债停止交易起始日）至2026年11月19日（可转债转股期结束日），"洪城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洪城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87号文核准，于2020年11月2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180,000万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即2020年11月20日至2026年11月19日），2020年12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洪城转债"，证券代码为"110077"。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洪城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洪城转债"将于2026年11月17日开始停止交易，11月16日为"洪城转债"最后交易日。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11月17日至2026年11月19日），"洪城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洪城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洪城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11月19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6年11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洪城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洪城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0元人民币/张，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11月20日。

五、兑付办法

"洪城转债"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证券商划入"洪城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帐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6年11月17日起，洪城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11月20日起，洪城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91-85234708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58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进展暨收到撤诉裁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拍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桑德"）65%股权的网络司法拍卖活动。

2026年5月24日，根据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生成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衡阳桑德65%股权由山东淄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淄建"）以最高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为5,531.57万元。

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经与山东淄建友好协商，公司将通过下属公司山高十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十方"）向山东淄建购买衡阳桑德65%股权，对应股权价格为5,000万元。同日，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6年8月，公司收到湖南省衡阳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等文件，持有衡阳桑德35%股权的股东航天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凯天"）就股东优先购买权提起诉讼。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2026年5月30日、2026年8月15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参与竞拍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公告》《关于收购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公告》《关于收购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进展暨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6年10月21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航天凯天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法院作出准许航天凯天撤诉的裁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原告航天凯天于2026年10月20日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法院认为，原告航天凯天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系其真实意思表示，未规避法律规定，依法应予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第一款规定，裁定准许原告航天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撤诉。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诉讼系原告航天凯天就股东优先购买权提起的诉讼。现原告主动向法院申请撤诉并获法院裁定准许，本次诉讼事项已了结，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前期收购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事宜产生不利影响。相关收购工作正有序推进中，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民事裁定书。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6-056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履行担保责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师宗焦化）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情况详见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2025-004、2026-040）。

（二）履行担保责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收到中航租赁出具的《关于履行担保责任的告知函》，中航租赁告知公司，因师宗焦化明确表示无力偿还第11期租金，函请公司根据公司、师宗焦化、中航租赁三方签订的《保证合同》及《〈融资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约定，履行连带责任保证义务，支付师宗焦化第11期租金26,441,393.17元。

根据《保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及《关于履行担保责任的告知函》，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履行连带责任保证义务，于当日按时向中航租赁支付师宗焦化本期租金26,441,393.17元。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师宗焦化售后回租融资业务履行连带责任保证义务，代师宗焦化支付租金共计48,441,393.17元。本期租金支付后，师宗焦化融资租赁剩余租金（本金及利息）为1.32亿元。根据师宗焦化目前状况，已无力偿还剩余租金，公司需继续履行连带责任保证义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23676569950P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 年 6 月 25 日

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矣腊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煤炭、焦炭、甲醇、粗苯、硫磺、煤焦化工副产品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关系：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经审计）	2026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1,287.96	109,328.50
净资产	19,438.79	2,344.04
营业收入	107,694.57	39,359.15
营业利润	-21,669.11	-16,969.04
净利润	-21,599.28	-16,960.39

三、履行担保责任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保证人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在其承担责任的范围内向债务人追偿。据此，公司履行担保责任后，可依法对债务人师宗焦化享有追偿权。

公司向中航租赁支付师宗焦化租金产生的48,441,393.17元债权存在难以收回的风险。同时，师宗焦化后续尚有多笔按季度分期到期融资租赁租金，公司将面临继续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师宗焦化的资产状况及后续租金的支付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债券代码：127096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泰坦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3036 股票简称：泰坦股份

2、债券代码：127096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3、转股价格：13.20元/股

4、转股期限：2024年5月6日至2029年10月24日

5、自2026年10月8日至2026年10月21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泰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3.20元/股的130%（即17.16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若在未来触发"泰坦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届时公司将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泰坦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泰坦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66号核准，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295.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29,550.00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23年11月1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泰坦转债"，债券代码"127096"。

（二）"泰坦转债"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泰坦转债"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2024年5月6日至2029年10月24日止（因5月1日至5月5日为节假日，故转股起始日由2024年5月1日顺延至2024年5月6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泰坦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3.81元/股，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13.2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2024年5月22日，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泰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81元/股调整至13.3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泰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编号：2024-026）。

2、2025年6月26日，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泰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39元/股调整为13.2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27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泰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编号：2025-030）。

3、2026年5月28日，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泰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27元/股调整为13.2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泰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编号：2026-030）。

（三）"泰坦转债"回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泰坦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泰坦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公司于2025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泰坦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编号：2025-044），"泰坦转债"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0张，回售金额为0元（含息、税）。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泰坦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div 365$，其中：

IA为当期应计利息；

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关于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的具体说明

自2026年10月8日至2026年10月21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泰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3.20元/股的130%（即17.16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若在未来触发"泰坦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届时公司将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泰坦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泰坦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1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永达股份；证券代码：001239）于2026年10月20日、2026年10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结果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葛艳明购买其持有的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49.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2026年10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沈培良先生于本次异常波动期间内并未买卖公司股票。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3日披露《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目前编制工作进展正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询证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77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9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9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772	02477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33	1.0101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263,726.88	932,329.40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00	0.02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10月23日
除息日	2026年10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10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10月2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6年10月2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2)权益登记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4咨询办法：

(1)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9 4888。

(3)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网站 am.jpmorgan.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8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股权事项进展暨交易对方购买公司股票达到承诺数量50%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2026年8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数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43,732.3556万元购买张继生、上海汇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容腾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心宇、朱琳云、卢元等人持有的上海数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上海数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珩科技"）49.3667%股权，同时公司将向数珩科技增资3,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数珩科技51%股权，数珩科技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数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026年9月8日，数珩科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持有数珩科技51%股权，数珩科技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股权事项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与数珩科技创始人张继生、谢心宇、朱琳云与卢元（以下统称"创始人"）签署的《关于上海数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数珩科技创始人不可撤销地承诺，其应当在收到公司支付的第二期股权转让款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购买公司股票所使用的资金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10,000,000元（以下简称"最低增持金额"）。

2026年10月21日，公司收到数珩科技创始人的通知，创始人已通过二级市场合计购买公司股票2,59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89%，成交金额5,676.07万元，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应在数珩科技创始人实际支付的股票购买资金金额（不含交易佣金、印花税及其他税费）累计已不低于最低增持金额的50%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第三期股权转让款支付给数珩科技创始人。后续数珩科技创始人将继续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至最低增持金额，并自该等股票全额购买完成之日起分期锁定和解锁。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114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2,226,60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2,226,60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28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26年4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52号）批准，同意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巨星农牧"）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6年5月1日，公司披露《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6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为公司其他发行对象认购股份，合计12,226,606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年10月28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10,070,411股增加至522,979,222 股。

因2026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402股，公司总股本由522,979,222 股变更为522,979,62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2日、2026年10月9日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2026-110）。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522,979,624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限售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进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履行本次发行持续督导责任的保荐人，针对本次限售股流通的核查意见如下：

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申请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2,226,606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28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69,300	1.14%	5,969,300	-
2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11,028	0.65%	3,411,028	-
3	张家港金创优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5,514	0.33%	1,705,514	-
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2,260	0.11%	572,260	-
5	廖学刚	568,504	0.11%	568,504	-
合计		12,226,606	2.34%	12,226,606	-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向特定对象发行	12,226,606
合计		12,226,606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908,811	-12,226,606	682,20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10,070,813	12,226,606	522,297,419
股份合计	522,979,624	0	522,979,624

注：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处于转股期，本公告中涉及的总股本数量均以截至2026年10月20日的总股本522,979,624股为计算基础；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112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份担保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德昌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泸州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乐山市巨星科技有限公司、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乐山巨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眉山市彭山永祥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巨星农业有限公司、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邛崃巨星农牧有限公司、重庆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安徽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川东巨星（达州）畜牧有限公司、绵阳巨星农业有限公司、山东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夹江县巨星农牧有限公司、海南巨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H.J. HIDES & SKINS AUSTRALIA (QLD) PTY LTD、雅安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6,497.17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40,231.34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否□不适用：_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否□不适用：____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
	本次担保金额	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021.5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否□不适用：_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否□不适用：_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48,252.8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9.76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1月20日，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巨星农牧"或"上市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子公司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6年3月3日，巨星农牧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子公司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在该行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50.00万元。

2026年3月3日，巨星农牧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子公司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200.00万元。

2026年3月3日，巨星农牧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子公司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在该行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31.00万元。

2026年6月15日，巨星农牧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子公司H.J. HIDES & SKINS AUSTRALIA (QLD) PTY LTD在该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2026年8月17日，巨星农牧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子公司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在该行国内信用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150.00万元。

2026年9月23日，巨星农牧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子公司乐山市巨星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14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2026年度（以下简称"年度"）对外担保授权概况如下：

审议程序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担保资金用途	担保授权金额	担保授权总额度（年度）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其下属各子公司	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其他对外融资担保、履约担保、向饲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以及向原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等	不超过519,900.00万元	不超过562,000.00万元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其下属各子公司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	用于购买公司产品、缴纳养殖保证金或用于新建、改扩建寄养猪场等	不超过18,200.00万元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其关联公司及其下属各子公司	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其他对外融资担保以及向原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	不超过23,200.00万元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其下属各子公司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	用于购买公司产品、缴纳养殖保证金或用于新建、改扩建寄养猪场等	不超过500.00万元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其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	用于购买公司产品、缴纳养殖保证金或用于新建、改扩建寄养猪场等	不超过20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510184677162087F
法人	德昌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99.88%	91513424MA63FDMK1U
法人	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522727MA6HJ52K7N
法人	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0521MA6221LH6A
法人	泸州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0524MA64T1K77P
法人	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0525MA6B1RQ457
法人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0823MA6258439G
法人	乐山市巨星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11126823903320
法人	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1529MA62RXD85J
法人	乐山巨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11120582444702
法人	眉山市彭山永祥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1422MA62J00N1Q
法人	广元巨星农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510823MA69R6W2X4
法人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0524MA649Q6MX3
法人	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1102MA67YELH0J
法人	邛崃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10183MA6D0HHF70
法人	重庆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有限持股100%	915002267562277319
法人	安徽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341203MA8NMNB800
法人	川东巨星（达州）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511725MAD-KPDQE0C
法人	绵阳巨星农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510704MADLQC4H93
法人	山东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371425MAE7R91H65
法人	夹江县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511126MA62JULB95
法人	海南巨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460000MAK64U0W4T
法人	南充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511304MAD-KPFX57H
法人	H.J. HIDES & SKINS AUSTRALIA (QLD) PTY LTD	全资子公司	ZHJ Industries Pty Ltd持股100%	/
法人	雅安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巨星农牧持股100%	91511802MA67YU8F5X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486,477.70	420,212.42	66,265.28	35,276.09	-11,294.33	351,742.29	274,356.48	77,385.81	77,941.17	26,464.98
德昌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68,664.91	94,610.41	74,054.50	10,976.96	-19,528.65	198,624.22	105,071.42	93,552.80	63,996.01	-3,933.53
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33,476.84	24,791.95	8,684.89	15,183.55	-3,627.05	31,909.22	19,610.18	12,299.04	27,262.48	2,358.86
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72,957.03	51,157.76	21,799.27	26,390.37	-3,421.21	73,381.62	48,173.74	25,207.88	71,464.76	6,369.86
泸州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3,736.09	15,459.19	-1,723.09	2,616.00	-977.97	3,486.18	4,234.92	-748.74	2,971.34	-90.07
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53,032.98	21,937.67	31,095.31	7,638.73	-1,392.80	55,833.08	23,348.53	32,484.55	41,779.06	7,894.71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39,730.11	91,036.37	48,693.74	61,164.17	-4,971.45	138,074.53	84,417.72	53,656.82	113,434.04	9,074.46
乐山市巨星科技有限公司	15,939.05	10,854.95	5,084.09	7,188.66	-42.77	16,423.94	11,313.10	5,110.84	17,050.06	592.90
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69,983.79	59,817.78	10,166.01	29,764.10	-10,275.35	50,537.93	30,118.22	20,419.71	79,626.64	3,341.22
乐山巨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9,663.41	52,561.73	7,101.68	36,940.44	-119.30	27,686.07	20,493.72	7,192.35	65,710.13	-741.59
眉山市彭山永祥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72,679.46	65,909.69	6,769.78	44,284.99	487.14	71,216.72	64,940.12	6,276.60	78,488.56	804.40
广元巨星农业有限公司	24,827.53	23,360.07	1,467.46	7,987.33	-1,577.58	11,970.69	8,926.08	3,044.61	13,728.41	990.74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46,057.00	33,617.60	12,439.41	15,634.27	-1,932.92	45,203.77	30,834.33	14,369.44	44,656.94	2,762.58
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4,625.75	35,417.21	-791.45	19,050.01	-2,945.09	29,743.29	27,609.01	2,134.29	45,851.69	1,846.47
邛崃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1,952.54	22,961.01	-1,008.47	4,030.09	-741.86	21,813.70	22,080.55	-266.85	9,299.72	464.00
重庆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56,572.19	61,087.79	-4,515.60	44,260.17	-5,086.74	60,222.00	59,653.72	568.28	69,378.84	-2,819.46
安徽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2,144.72	17,015.30	-4,870.59	15,745.32	-1,926.44	17,935.29	20,884.15	-2,948.86	22,270.01	-842.15
川东巨星（达州）畜牧有限公司	23,404.74	28,804.89	-5,400.15	19,704.09	-5,474.64	19,121.08	19,059.27	61.81	34,906.39	-601.97
绵阳巨星农业有限公司	25,021.44	23,334.34	1,687.11	21,262.62	-3,828.07	27,740.65	22,239.36	5,501.29	53,303.15	3,914.56
山东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9,522.91	12,037.62	-2,514.72	8,910.28	-1,903.94	6,609.94	7,223.26	-613.32	9,811.13	-1,113.32
夹江县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3,334.69	18,268.03	5,066.66	3,435.00	-1,303.27	24,106.83	18,442.38	5,664.45	471.99	-645.53
海南巨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331.21	9,796.78	534.43	12,862.80	34.43	0.00	0.00	0.00	0.00	0.00
南充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762.20	15,184.48	-4,422.28	15,736.97	-4,448.44	15,261.88	15,238.43	23.44	32,851.60	-447.84
H.J. HIDES & SKINS AUS-TRALIA (QLD) PTY LTD	3,558.91	1,604.62	1,954.30	2,501.77	178.81	3,619.42	1,842.55	1,776.87	4,191.88	-320.16
雅安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49,844.27	48,288.93	1,555.34	19,106.19	-2,556.45	37,464.95	36,807.28	657.67	40,644.59	726.3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人：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2026年9月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担保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金融机构融资担保的情况

1、资产负债率在70%及以上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提供担保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实际担保发生金额（万元）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融资用途	被担保方资信情况	是否执行反担保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子公司	85.47%	1,631.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补充流动资金	良好	否
	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70.12%	4,2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补充流动资金	良好	否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子公司	72.99%	1,05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补充流动资金	良好	否
	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子公司	74.06%	1,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个月	补充流动资金	良好	否
2、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提供担保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实际担保发生金额（万元）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融资用途	被担保方资信情况	是否执行反担保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H.J. HIDES & SKINS AUS-TRALIA (QLD) PTY LTD	子公司	45.09%	5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补充流动资金	良好	否
	乐山市巨星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68.10%	1,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3个月	补充流动资金	良好	否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15%	2,15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补充流动资金	良好	否

（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在原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的情况

2026年9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在原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金额1,732.63万元。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在原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的余额为495.95万元。

（三）公司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在饲料供应商采购饲料的货款提供担保的情况

2026年9月，公司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在饲料供应商采购饲料的货款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金额13,683.54万元。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在饲料供应商采购饲料的货款提供担保的余额为7,306.30万元。

（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的情况

2026年9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金额0.00万元。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的余额为8,021.50万元。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下属子公司以及巨星有限对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被担保对象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被担保公司信用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对其下属各子公司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的担保是为了保证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下属各子公司与被担保对象的合作关系，对被担保对象制定了严格的筛选标准、审查制度以及提供反担保措施等风险防范程序，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巨星有限对其子公司进行担保以及公司对其下属各子公司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担保实际发生额在公司股东会的担保预计授权范围且在有效期内，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48,252.8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9.76%。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40,231.3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7.18%。对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的担保余额为8,021.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8%。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113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至10月29日（星期四）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juxingnongmu.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30日 （星期五） 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 （星期五）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岳良泉

总经理：唐春祥

董事会秘书：张耕

财务总监：陈丽青

独立董事：周玮、李光金、周磊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至10月29日 （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 栏目 （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juxingnongmu.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8-60119627

邮箱：ir@juxingnongmu.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2日